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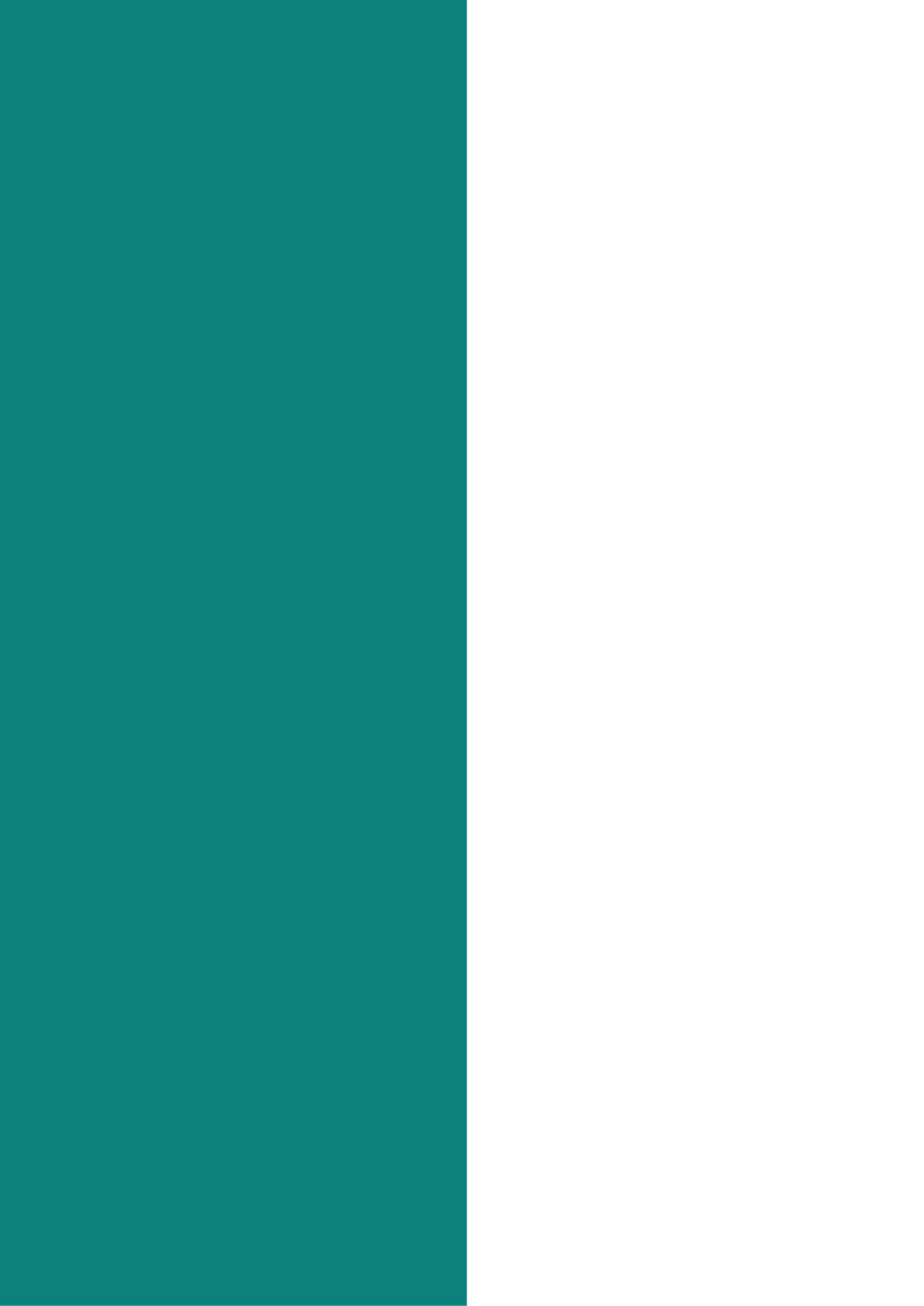
水资源税改革 “河北模式”及效果评价

刘淼 左其亭 王静 吴滨滨 郭中磊 等 编著



中国水利水电出版社
www.waterpub.com.cn





水资源税改革 “河北模式”及效果评价

刘淼 左其亭 王静 吴滨滨 郭中磊 等 编著



中国水利水电出版社
www.waterpub.com.cn

·北京·

内 容 提 要

河北省于2016年在全国率先开展水资源税改革试点工作。本书在全面调查和系统梳理水资源税改革相关内容特别是河北省水资源税改革实践的基础上,对河北省水资源税改革工作的典型经验和亮点进行挖掘和总结,提出水资源税改革“河北模式”,全面阐述“河北模式”的内涵和工作经验,将“河北模式”概括表述为“水利核准—纳税申报—税务征收—联合监管—信息共享”,并对“河北模式”未来发展提出改进建议;通过对水资源税改革实地调查,运用相关理论方法,全面评价水资源税改革的整体效果,分析指出改革实施中存在的问题,并提出有针对性的解决方案;通过对水资源税改革“河北模式”在河南、广东及新疆等省(自治区)的示范效应评价,系统分析了该模式在全国推广的可能性和途径,包括推广经验、推广条件和推广途径等。河北省水资源税改革经验形成了可资借鉴、复制的模式,对水资源税改革在全国推广及未来的发展具有重要的指导意义。

本书可供水资源管理、资源税改革、税收制度研究以及与此内容相关的社会、经济、资源、环境等专业的科技工作者、管理者参考。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水资源税改革“河北模式”及效果评价 / 刘淼等编
著. — 北京: 中国水利水电出版社, 2020. 8
ISBN 978-7-5170-8741-0

I. ①水... II. ①刘... III. ①水资源—资源税—税收
改革—研究—河北 IV. ①F812.722.424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20)第145669号

| | |
|------|--|
| 书 名 | 水资源税改革“河北模式”及效果评价 SHUIZIYUAN SHUI GAIGE “HEBEI MOSHI” JI XIAOGUO PINGJIA |
| 作 者 | 刘淼 左其亭 王静 吴滨滨 郭中磊 等 编著 |
| 出版发行 | 中国水利水电出版社 (北京市海淀区玉渊潭南路1号D座 100038) 网址: www.waterpub.com.cn E-mail: sales@waterpub.com.cn 电话: (010) 68367658 (营销中心) |
| 经 售 | 北京科水图书销售中心(零售) 电话: (010) 88383994、63202643、68545874 全国各地新华书店和相关出版物销售网点 |
| 排 版 | 中国水利水电出版社微机排版中心 |
| 印 刷 | 天津嘉恒印务有限公司 |
| 规 格 | 184mm×260mm 16开本 15.5印张 253千字 |
| 版 次 | 2020年8月第1版 2020年8月第1次印刷 |
| 印 数 | 0001—1000册 |
| 定 价 | 128.00元 |

凡购买我社图书,如有缺页、倒页、脱页的,本社营销中心负责调换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前言

FOREWORD

水资源税改革是我国在水资源短缺、供需不平衡、地下水超采严重的大背景下提出的重要战略举措，是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深化财税体制改革决策部署的重要环节，是完善税制结构、优化资源配置的重要尝试。2014年河北省水资源费税改革被列为落实中央关于保障水安全重要部署的任务之一，2016年印发《关于全面推进资源税改革的通知》，决定自2016年7月起在河北省开展水资源税改革试点。至此，开启了我国水资源税改革的新征程。水资源税改革的首要目标是落实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在既保障人民群众合理用水又不增加其经济负担的基础上，通过引入强有力的税收管理体制，强化水资源管理领域经济调节杠杆的有效性和调控力度，通过建立规范公平、调控合理、征管高效的水资源税制度，用税收杠杆调节用水需求，引导和鼓励节约水资源、抑制地下水超采，促进水资源可持续利用，最终形成促进经济社会发展模式转型的良性和持续动力。

水资源税改革是一项系统工程，涉及许多方面的工作，需要一系列的相关政策文件作保障。2016年7月，河北省分别发布了《河北省水资源税改革试点工作指导意见》《河北省水资源税征收管理办法（试行）》，对改革的各项工作进行细化，明确了水资源税的征收对象、计税依据和税率、征管原则。相继出台的政策法规也分别从建立信息共享平台、规范农业用水管理制度、完善在线监控计量设施等方面对水资源税改革作了更为详细的说明。随着河北省水资源税改革的不断推进，在总结大量工作特色的基础上，不断摸索经验，补充完善做法。2017年11月，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水利部发布《扩大水资源税改革试点实施办法》，决定自2017年12月1日起在北京、天津、河南等9个省（直辖市）扩大水资源税改革试点。随后，山东、河南等多省纷纷到河北调研，深入

学习河北省水资源税改革经验。

为了系统总结河北省水资源税改革经验和典型案例，从2019年1月开始，河北省水利和税务部门开始总结之前的试点经验，慢慢总结出一套具有自身特色的水资源税征收经验，并在多次会议和来访调研中宣讲。为了进一步提炼和总结河北省水资源税改革经验，郑州大学等单位学者参与，共同开展了“水资源税改革试点经验总结”专题研究，2019年5月首次提出水资源税改革“河北模式”的论述，2019年10月在《中国水利》期刊上发表《水资源税改革“河北模式”的形成及内涵》一文。这是第一篇在公开刊物上关于“河北模式”的详细论述。

本书以河北省水资源税改革政策体系文件为基础，以水资源税改革政策运行调查情况为依据，采用摸底调查、典型案例深入调研、试点实地问卷调查等方式，全面分析河北省水资源税改革政策的实施情况，研究分析其在执行中遇到的问题，提出切实可行的解决办法；研究分析河北省水资源税改革典型模式，归纳总结试点工作中的亮点，得出河北特色的水资源税改革经验；从水资源管理能力、水资源管理强度、水资源管理态势等方面，分析评价改革示范效应，为全国推广提供借鉴和参考。

本书包含十章内容。第一章系统介绍水资源税改革的研究背景及意义、国内外研究进展、研究内容及思路。第二章介绍水资源税相关概念，包括水价、水权、水市场、水资源费、水资源税等。第三章概述河北省自然地理和经济社会、水资源情况，简要介绍了本书的基础资料收集与整理情况。第四章阐述水资源税改革依据及河北省水资源税改革阶段。第五章在水资源税改革实施情况调查的基础上，深入剖析典型案例，对河北省水资源税改革实施效果进行评价。第六章对河北省水资源税改革实施中存在的问题进行归纳总结，提出分类解决方案。第七章详细阐述水资源税改革“河北模式”的内涵和经验，并根据实际调查情况给出针对“河北模式”的改进建议，总结改革试点宝贵经验。第八章介绍水资源税改革“河北模式”示范效应评价指标和评价方法，并分析“河北模式”在河南、广东、新疆的示范效应结果。第九章介绍“河北模式”的推广条件、推广途径，阐述水资源税改革未来的发展前景。第十章对研

究内容进行系统总结，并提出建议。

本书主要由刘森、左其亭、王静、吴滨滨、郭中磊等执笔撰写，王华亮、胡海军、李丽玮、侯爽、韩志璇、孙佳玮、张高峰、王森昊等参与了本书的编写工作，河北省水利厅崔志清副厅长、张宝全副厅长、苏建平处长、王英虎处长、彭俊岭处长、石锦丽副处长、王浩副处长等领导对本书编写给予了宝贵意见和大力支持。本书是本研究课题全体成员工作成果的总结，也是河北省水资源税改革试点所有参与者工作成果的总结。在整个研究过程中，得到了河北省、市、县的水利、税务、财政等单位以及众多供水企业、工商业、用水户、科研和高校专家的大力支持和热忱指导，因为无法一一列出所有参与者的名单，在此向支持和关心作者研究工作的所有单位和个人一并表示衷心的感谢！感谢中国水利水电出版社同仁为本书出版付出的辛勤劳动！

由于本次的研究涉及范围广，水资源税改革问题十分复杂且尚处于探索阶段，需要探索的内容很多，书中还存在不当之处，欢迎广大读者批评指正！

作者

2020年8月

目录

CONTENTS

前言

| | |
|---|-----|
| 第一章 绪论 | 1 |
| 第一节 水资源税改革的研究背景及意义 | 1 |
| 第二节 水资源税改革的国内外研究进展 | 4 |
| 第三节 水资源税改革的研究内容与思路 | 8 |
| 第二章 水资源税相关概念 | 12 |
| 第一节 水价与水资源价值理论 | 12 |
| 第二节 水权与水市场 | 17 |
| 第三节 水资源费与水资源税 | 20 |
| 第三章 河北省概况与基础资料收集整理 | 31 |
| 第一节 自然地理和经济社会概况 | 31 |
| 第二节 水资源概况 | 34 |
| 第三节 基础资料收集与整理 | 36 |
| 第四章 河北省水资源税改革历程总结 | 39 |
| 第一节 水资源税改革依据 | 39 |
| 第二节 水资源税改革阶段 | 44 |
| 第五章 河北省水资源税改革试点实施情况调查与评价 | 54 |
| 第一节 改革试点实施情况调查 | 54 |
| 第二节 改革试点案例分析 | 67 |
| 第三节 改革实施效果评价 | 82 |
| 第六章 河北省水资源税改革实施中存在的问题及解决方案 | 102 |
| 第一节 改革实施中存在的问题 | 102 |

| | | |
|-------------|-------------------------------|------------|
| 第二节 | 解决方案 | 110 |
| 第七章 | 水资源税改革试点“河北模式”和经验总结 | 116 |
| 第一节 | “河北模式”总结 | 116 |
| 第二节 | “河北模式”内涵解读 | 120 |
| 第三节 | “河北模式”的改进建议 | 126 |
| 第四节 | 经验总结 | 128 |
| 第八章 | 水资源税改革试点示范效应分析评价 | 135 |
| 第一节 | 示范效应分析 | 135 |
| 第二节 | 示范效应评价指标与方法 | 141 |
| 第三节 | “河北模式”在河北省水资源税改革试点区的示范效应评价 | 154 |
| 第四节 | “河北模式”在其他代表省份水资源税改革试点区的示范效应评价 | 160 |
| 第九章 | “河北模式”的全国推广 | 176 |
| 第一节 | “河北模式”全国推广概述 | 176 |
| 第二节 | 全国可借鉴的水资源税改革经验 | 178 |
| 第三节 | “河北模式”的推广条件 | 181 |
| 第四节 | “河北模式”的推广途径 | 184 |
| 第五节 | 水资源税改革发展前景 | 185 |
| 第十章 | 结论与建议 | 187 |
| 第一节 | 结论 | 187 |
| 第二节 | 建议 | 189 |
| 附录 A | 河北省水资源税改革试点评价社会调查问卷 | 191 |
| A1 | 城镇公共供水企业调查问卷 | 191 |
| A2 | 农业调查问卷 | 193 |
| A3 | 工商业、特种行业调查问卷 | 195 |
| A4 | 高校与科研单位调查问卷 | 197 |
| A5 | 政府部门调查问卷 | 199 |
| 附录 B | 针对政府部门的访谈提纲 | 201 |

| | |
|---|-----|
| 附录 C 实地调研照片 | 203 |
| 附录 D 重要文件及通知 | 210 |
| D1 河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河北省水资源税改革试点实施办法的通知 | 210 |
| D2 河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河北省水资源税改革试点工作指导意见的通知 | 214 |
| D3 水资源税改革试点工作进展情况通报 | 219 |
| D4 关于印发《河北省城镇自备井关停技术要求》的通知 | 221 |
| D5 关于公布河北省农业用水以电折水系数测算成果的通知 | 222 |
| D6 关于印发《河北省工业生活取用水量核定工作办法》的通知 | 224 |
| D7 关于印发《河北省水资源税征管信息共享利用规程》的通知 | 226 |
| D8 河北省财政厅 河北省水利厅 关于统筹做好水资源管理相关经费保障工作的通知 | 230 |
| D9 关于做好农业生产超限额用水水资源税征收工作的通知 | 232 |
| 参考文献 | 234 |

绪 论

水资源税改革是我国经过长期研究、顺应时代发展需要的重要决定。河北省作为水资源税改革的第一个试点省份，先试先行，效果明显，为水资源税改革的推广积累了宝贵的实践经验。本章阐述了水资源税改革的研究背景及意义，在大量文献资料的基础上总结目前研究存在的问题，并明确指出水资源税改革的研究内容与思路，为整个研究奠定基础。

第一节 水资源税改革的研究背景及意义

按照国家整体部署，在全国实施水资源税改革，以扩大水资源税征收范围。河北省水资源短缺，地下水超采严重，急需一套强有力的措施以调节用水需求；另外，原有的水资源费制度存在一些难以突破的问题，需要“改头换面”，在原有基础上进行制度创新。在这样的大背景下，水资源税改革应运而生，并逐步发挥着越来越大的作用。

水资源税改革的意义表现为：①通过征收水资源税，鼓励使用地表水，抑制使用地下水，促进节水，调节用水结构，确保水资源可持续开发利用；②政府通过征收水资源税，参与国有水资源开发收益的分配，还可以调节资源占用者与非资源占用者之间的利益分配关系，促进各用水企业的平等竞争；③有利于理顺税费关系，完善资源税制，规范财税秩序。

一、研究背景

虽然我国水资源总量丰富，但由于水资源分布不均、人口众多等原因，被

列为全球 13 个人均水资源量最贫乏的国家之一。如何做好水资源管理，利用有限的水资源支撑我国经济社会良好、快速发展，是现今水利工作的重要内容。纵观我国各省份，均面临不同的水资源问题。其中，河北省属于严重的资源型缺水省份之一，其水资源禀赋差，同时水污染严重，水生态十分脆弱，在水资源方面存在许多典型问题。河北省降水量少且时空分布不均，全省多年平均降水量 532mm，仅为全国平均降水量的 80%，且人均水资源量为 307m^3 ，仅为全国平均水平的 $1/7$ ，远低于国际公认的人均 500m^3 的极度缺水标准；另外，由于水资源匮乏，存在严重的地下水超采现象，目前河北省平原超采区面积已达到 6.7万 km^2 ，年均超采地下水 50 亿 m^3 以上，超采区面积和超采量均为全国的 $1/3$ ，是全国最大的地下水漏斗区，并由此逐渐引发了地面沉降、湿地萎缩等一系列地质环境灾害；而且，虽然河北省地处华北平原，地跨海河、辽河两大流域，但却是全国唯一没有大江大河过境的省份，水资源优势明显不足。

为应对由于社会发展而不断提高的水资源需求问题，河北省政府在水资源管理工作中做了很多努力。1988 年 7 月，河北省政府印发《河北省县城及以下地区征收水资源费暂行规定》，正式实施水资源有偿使用制度。20 多年来，水资源费制度不断规范完善，构建了完整的政策体系，也形成了稳定的征管队伍，征收额度逐年增长。但在执行过程中，发现水资源费制度存在一些难以解决的问题，如征收难度大、积极性不高、使用不规范、执法风险加大。主要原因是依法征收水资源费的刚性不强、取水户履行缴纳水资源费义务的意识不强、多部门之间联系不够密切导致管理不到位等。早在 2014 年，习近平总书记曾提出征收水资源税的想法，表示要研究征收水资源税，可以试点先行，在地下水严重超采地区先行探索；如果征收水资源税，一些使用地下水的高耗水企业就会自行调整转移甚至关闭。近年来，绿色发展及资源节约意识逐渐普及，全社会的节水意识相比过去有了极大提高，政府不断出台新的政策，鼓励企业与个人节约资源、保护环境，新的税制改革方向倾向于构建绿色税制体系，因此在政策与思想上均为水资源税改革工作的开展提供了良好契机。综合以上情况，河北省水资源税改革的条件已基本形成，因此，2016 年 3 月，党中央、国务院确定开展水资源税改革试点工作，确定河北先行先试，为全国提供可复制、可推广的经验。2016 年 5 月，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水利部印发《水资源税改革试点暂行办法》，明确指出自 2016 年 7 月 1 日起河北省实施水资源税改革试点



工作。

作为全国第一个实施水资源税改革的试点省份，河北省根据国家印发的文件制定《河北省水资源税改革试点实施办法》，取消水资源费征收，改征水资源税。按照鼓励使用再生水，合理使用地表水，抑制使用地下水的原则设定税额标准，同时对不同行业、不同水用途实行差别税率。加强水资源监控，进行水量核定并与税务部门做好信息交接，全面规范取水许可。自2016年7月1日实施水资源税改革后，河北省绿色税收杠杆作用持续发力，对抑制全省地下水超采起到了日益明显的调节作用。以水定产、适水发展的理念不断加强，高效节水工程和技术措施得到广泛应用，社会节水意识普遍增强，实现了从“要我节水”到“我要节水”的转变，水资源税改革工作取得了初步成效。按照国家的统一部署，河北省需对近年来的税改工作进行总结，对典型经验和工作亮点进行提炼和挖掘，形成具有河北特色的水资源税改革经验，为水资源税改革工作的全国实施提供可借鉴、可复制的成功经验。

二、研究目的和意义

河北省的水资源税改革试点是在多年水资源费征收管理实践的基础上进行的，具体由省政府细化分类征收范围或提出征收标准建议，由税务机关征缴水资源税，由水行政主管部门承担取用水管理基础工作。通过借力部门联合协作及税收的强制性，更好地推动水资源有偿使用制度的完善和落实，进一步体现国有资源有偿使用原则，促进水资源可持续利用。水资源税改革可以有效发挥税收杠杆作用合理调节用水需求，进而提高用水效率，促进水资源集约循环利用和生态环境保护，推动形成绿色发展方式。水资源税改革是资源税改革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完善税制结构的重要一步。河北省水资源税改革已实施三年，在这三年里河北省各级政府及相关部门不断探索，虽然遇到了各种各样的问题，但针对典型问题也出现了很多较好的解决方案。总的来讲，对水资源税改革进行深入研究与高度总结，分析税改的良好效果，有利于引导人们积极参与到税改的过程中；有利于鼓励使用地表水，缓解地下水严重超采的问题；政府部门通过征收水资源税参与国有水资源开发收益的分配，有利于调节资源占用者与非资源占用者之间的利益分配关系。对河北省三年来的水资源税改革情况进行详细总结，可以推进水资源税改革工作，通过清费立税、理顺税费关系，建立



完善规范公平、调控合理、征管高效的税收管理制度，为水资源的节约利用和有效保护提供体制保障。

自2017年12月1日起，我国扩大了水资源税改革试点范围，增加北京、天津、山西、内蒙古、河南、山东、四川、陕西、宁夏9个省（区、市）。为调动试点省份参与改革试点的积极性，比照河北省试点政策，在试点期间将水资源税收入全部留归地方。河北省水资源税改革是改革中的一项伟大创举，通过近几年的不断努力，成效显著。为使水资源税改革能够在全国范围内发挥重要作用，有必要系统总结河北省水资源税改革试点典型模式并分析评价其示范效应，将河北省水资源税改革作为起点，推广至其他省份，以提高全国的水资源管理水平，对推动河北省乃至全国经济社会发展与水资源科学管理具有重要的意义。

第二节 水资源税改革的国内外研究进展

近年来，随着经济社会的快速发展，水多、水少、水脏等问题突出，世界各国粗放发展模式使水质性缺水、地下水超采等问题加剧，影响了水资源的持续利用和经济社会的可持续发展。而水资源税（费）作为一种调节用水需求、促进水资源精细化管理的经济工具，已为世界上许多国家所采用。

一、国内相关研究进展

人多水少、水资源时空分布不均，是我国的基本国情、水情；然而，我国又是世界上用水量最多的国家。近年来，城市人口剧增，生态环境恶化，工农业用水技术落后，水资源浪费严重，水源污染使原本贫乏的水“雪上加霜”，成为国家经济建设发展的瓶颈。水资源是一种宝贵的战略性资源，水资源问题是攸关国家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和长治久安的重大战略问题。对于水资源管理的研究至关重要，其中制度创新是核心，也是关键。针对水资源税改革的相关研究可简要分为两个阶段，即河北省水资源税改革的试点阶段和之后的水资源税改革扩围阶段。

从目前的研究现状来看，国内关于水资源税改革的研究较多，主要是最近几年的成果。邱峰（2013）提出将水资源全面纳入资源税征收范围的建议，通过价格杠杆促进水资源的节约、保护和合理利用，实现国家“三条红线”的目



标^[1]。左其亭（2015）提出针对水资源使用权可选择多种制度进行试点，对于不同区域和用水条件，确定更加合适的水权制度，合理开发利用本地区的水资源^[2]。耿香利（2016）分析了河北省水资源税改革试点面临的从量计征落实难的问题，以及如何平衡水资源税的节水调节功能和企业的承受力等难题^[3]。李晶等（2016）提出对水资源征税符合权力依据，具有理论依据，满足现实依据，有助于贯彻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4]。黄燕芬等（2016）结合当前经济社会情况，以水资源为例提出资源税扩围改革的原则，对扩围后的资源税进行税制设计，为完善我国的资源税制提供了改革蓝图^[5]。李晶等（2016）深入研究了水资源征税的理论依据和国际经验，并进行了制度设计和影响预测^[6]。黄沁（2016）通过考察对比我国水资源费和水资源税的征收办法，对水资源费征收管理方面存在的问题进行了分析与梳理，并总结了水资源费改税的重大意义^[7]。王冠军等（2016）指出水资源税改革是一项重要制度创新，并从多个角度对《水资源税改革试点暂行办法》进行了深入解读^[8]。张珂（2017）从河北省的试点来谈我国水资源费改税的基本构想^[9]。王晓洁等（2017）分析了河北省水资源费改税取得的成效和存在的问题，提出了加大对水资源计量基础设施的投入、加强对水资源费改税实施效果的效应评价等政策建议^[10]。虞玉诚等（2018）对我国水资源税改革取得的成效和存在的问题进行了分析和总结，并针对下一步水资源税改革提出了相应的对策建议^[11]。胡词敏（2018）针对个别学者认为水资源税采取从价计征法存在很大困难的问题，通过对我国资源税改革实践的研究和国外水资源税费制度的考察，指出对水资源税或费实行从量计征简便易操作，是世界很多国家的现实选择^[12]。孙悦（2019）以水资源税改革第一试点省份——河北省为例，在概述河北省水资源税改革相关内容的基础上，简要分析了水资源税改革的绿色效应^[13]。戴向前等（2019）阐述了水资源税改革对水资源管理的有关要求，分析了水资源税改革试点地区水资源管理面临的问题，并针对这些问题提出了对策建议^[14]。

河北省水资源税改革试点工作效果明显，因此对水资源税改革的全方位总结及试点地区的具体实践情况进行研究至关重要。李新东等（2017）针对水资源税改革新形势，分析了山西省水资源管理现状问题，探讨了水资源税改革在试点地区——河北省的试行效果^[15]。邢伟（2018）从用户视角对水资源税推广面临的问题进行了深入分析，提出了推进水资源税改革的政策建议^[16]。彭羽



(2018) 基于西部地区特有的经济社会发展状况,对西部地区水资源税的调控目标、纳税人、税率、税收优惠等进行了讨论^[17]。张宁(2018)根据河北省水资源税政策,分析了河北省试点取得的成效,指出河北省水资源税试点存在的问题,并基于河北省水资源税试点经验,设计了水资源税全国扩围时的税制要素^[18]。陈依囡(2018)通过对扩大水资源税改革试点的影响进行探析,以期为提升我国水资源综合利用率奠定基础^[19]。高亢(2018)对山西省水资源税改革试点工作开展的主要情况进行了阐述,剖析了水资源税收入与水利建设发展需求矛盾、基层水利和税务部门对政策宣传和解读不到位等问题,并指出水资源税改革试点工作已初见成效^[20]。解惠尧等(2019)介绍了山东省临沂市水资源税改革试点工作的主要做法,指出目前存在的一些问题,并对下一步水资源税改革试点提出建议^[21]。宁夏回族自治区各部门通力协作,出台了适合宁夏区情的水资源税征缴制度、政策,并取得了较好的效果,李淑霞等(2019)重点分析了这些政策的合理性和有效性,为水资源税后续征收提供参考^[22]。除了河北省,水资源税改革试点省份已扩大至九个省(自治区、直辖市),郭月梅等(2019)对“1+9”试点地区水资源税改革的成效进行了评价,分析了试点地区水资源税改革中发现的问题,力图为全面实施水资源税厘清发展脉络^[23]。倪娟等(2019)分析了水资源税试点地区的特征与改革成效,然后总结试点地区的实践经验以及水资源税全面推广面临的问题,并针对性地提出了对策建议^[24]。作为欠发达地区,贵州省水资源税改革工作虽尚未开始,但难度和面临的挑战均应予以重视,董延军等(2019)基于贵州经济社会发展状况,对贵州水资源税改革的必要性和存在的问题进行了深入分析,并在此基础上提出了改革的目标、原则及征税建议^[25]。赵阳(2019)对水资源税推广面临的问题进行了解析,并提出了水资源税推广问题的处理对策^[26]。

二、国外相关研究进展

国外关于水资源税的研究较早,成果也较为丰富。例如,M. Dinesh Kumar(2018)指出印度水资源管理改革中缺少承认个人和用户群体水权的法律,应使有关机构合法化,并授权他们在部门和用户之间分配水权并征收水税和污染税^[27]。Nicholas Kilimani等(2015)通过分析水税在发展中国家的实施情况,以乌干达为例研究并阐明水税政策的影响^[28]。Abraham Mehari等(2009)通过



正式的水权和水费制度以及相关机构,研究水权制度促进水的分配,而对于水费制度中水资源管理服务的费用,从现代法律与传统法律并置的预期价值和后果出发,分析了这些制度的有效性,从而改善了村级水资源管理服务,减少了方案内部冲突^[29]。Jon Stern等(2012)通过研究影响水资源有效利用的问题,并结合水的价值,制定了一个合理的水价评估框架,主要侧重于对水和污水处理行业的竞争和创新进行评价^[30]。Charles S. Sokile等(2004)指出水权与水税相关联,两者合在一起表示为水的使用费,这样就可以提高水资源高效利用的意识,避免浪费水资源,并且水用户协会接管了从前分配给个人和政府的大部分水权,管理用户之间的用水,效果显著^[31]。Andrea Guerrini等(2018)利用公共事业财务数据,评估了最新的水务行业监管改革的影响,通过分析意大利136家水务公司的业绩,指出有必要鼓励节约成本和提高生产力,以及吸引更多的投资,以促进水务行业的不断发展^[32]。Claudia Granados等(2014)试图研究1994年哥伦比亚政府发布的法律文件中第142号污水处理服务改革对儿童死亡率和覆盖率的市级影响,结果表明与没有改革的城市相比,改革后的城市儿童死亡率下降速度较快,水服务覆盖率上升幅度较大^[33]。Antonio Mas-sarutto等(2013)指出意大利在1994年改革了供水和卫生服务,但近20年过去改革未能奏效,其原因与监管设计不佳以及所选择的管理模式有关^[34]。

综上所述,虽然国内外在水资源税改革以及成效分析方面已经开展了许多研究工作,但相比水资源面临的严峻挑战和未来发展需求的复杂性,仍然需要进一步的探索和研究。

三、目前研究存在的问题

针对水资源税改革试点典型模式及其示范效应的评价,虽然国内外已经做了一些基础研究工作,积累了丰富的实践经验,但仍然存在许多亟待解决的问题,总结如下:

(1) 对水资源税改革的成效及存在问题研究仍不足。从开始实施水资源税改革以来,全国水资源管理面临着新一轮的挑战和机遇,如何使水资源税改革能够更好地促进经济社会发展、实现水资源可持续利用,需要从改革的实践出发,从长远角度考虑,分析水资源税改革的成效及存在的问题,并针对问题提出切实可行的解决方案。河北省是水资源税改革的首个省份,其水资源税改革

